

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于2018年10月29日在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2.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3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人数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华女士主持。

3. 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《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# 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的要求，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

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财务报表无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《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9 日